编辑:施亚泽 美编:刘玉容 校对:周玲 组版:翟晓东

历史从未远去

□成惊涛

古人有诗云:“须知少日拏云志,曾许人间第一流。”说的是从小立下大志,未来要做一流人物、创造一流业绩,以尽忠报国、尽责为家。我们做孩子时的处境与现在相比有着天壤之别。那时一群稚气未脱的儿童,常常为吃不饱饭发愁;为了生活,也曾撑起过家中半边天。过去的景象恍若在眼前,记录下这些,目的是不忘走过的路。

懂事后,适逢三年困难时期,能够勉强吃饱肚子,就是最大的奢望。我父亲在上海某国营厂做重体力活,他尽量节约自己的口粮(每月五十五斤),又动足了脑筋,买些麸皮、豆粕等攒起来。他每次回家探亲,总要挑着几十斤重的物品,除了大米、面粉,麸皮可以熬粥,豆粕则成了我们的零食,每天上学,我会揣一块在口袋里,饥肠辘辘时拿出来啃几口,对当时的我来说,它就是“巧克力”,带来幸福。有个著名作家说那时他吃过煤块,不过我的家乡那时没煤块,也没有听说和品尝过这种“食物”。中午放学回家,母亲端上桌子的中饭,是煮熟了的几根胡萝卜,吃的时间久了,身体会浮肿,皮肤甚至变得蜡黄蜡黄的。因为吃怕了,直到现在看到胡萝卜,我仍有几分说不出的恐惧感。

在我家房门背后的几只坛子里,放着生的大豆、花生、蚕豆等,是妈妈留着过年时炒给我们吃的年货,但是饥饿逼得我顾不上生熟,生蚕豆、生花生、生玉米籽我都吃过,生大豆无论如何吃不进,大概含油成分高,一吃就感觉想呕吐。

我与发小们还会在挑羊草时,七手八脚地用几块旧砖搭成灶、找一块瓦片做锅,顺手在田里摘一点豆,再加一点能吃的野草野菜,放在“锅”里烧熟,大家分享。这样的食物也是美味了。

农村的孩子,自小就与河流结缘。我们不懂什么蛙泳、仰泳、自由泳等,狗爬式是多数人都会的,而且常常一个猛子扎进水下,偶尔在河底爬着淤泥向前,运气好时还可以摸到河蟹、河虾、河蚌和被鱼叉钉过而受伤的草鱼。蟹虾带到河面,剥掉了壳,洗几下就直接放进嘴里咀嚼,新鲜的肉和膏黄汁水味道美到了极致。至于摸到的草鱼、河蚌,高高兴兴带回家,让妈妈烧鱼汤或蚌肉咸菜汤,再加点醋,一家人即使就着纯麦粞饭喝点汤,也津津有味、不亦乐乎。

至于钓鱼听蟹,更是驾轻就熟了。放暑假时,挖些蚯蚓,拿着钓竿,几乎天天坐在河滩边,静静地等着鱼儿上钩。吊线有上下两个钩子,运气好的话,可以两个钩子上各钓一条,我们美其名曰钓上了“双胞儿”。

有时晚上提着一盏煤油方灯,到东头河滩去“听蟹”。先把靠近河边浅滩上的小河坝用手扒开一个小口,让河水从上游经这个口徐徐流过,方灯放在口子旁。河蟹喜欢追光,会慢慢爬过来,它时而会停一会,观察一下动静,觉得没有危险了,就大摇大摆地舞动着双螯来到渠口,我伸出手一抓,河蟹就成了俘虏。有时等上两三个小时,就有几十只大小不一的河蟹成了囊中之物。

后来,我们又发明了“满河抛”捕鱼法,提高了捕鱼的效力。用百十根芦苇秆挂上一条条纳鞋底的线,在线的底端穿个针钩,在针钩上再码上蚯蚓。天黑后,我撑起木船,来到东面大河,船头激起水潺潺、河面月光闪烁,两岸绿油油的庄稼正在茁壮成长,就如鲁迅先生坐在由双喜和阿发撑的船上前去看社戏一样。弟弟把钓竿一根一根抛撒在河面上。第二天清晨,天才蒙蒙亮,我就叫醒弟弟再撑着木船去收钓。抓到的鱼在船舱里活蹦乱跳,那种收获满满的快乐,无以言表,远胜一人独钓。记得有一次妈妈去了上海,我们兄弟俩钓到了七八斤河鳗,卖掉三斤多,收获现金一元五角;余下的由我动手红烧了两大碗,兄弟俩一人一碗,吃得满嘴流油。在那个饥饿的年代,能通过自己的辛勤劳动,吃上河鲜中的珍品,真感觉享用了普天之下难得的美味。“少年负壮气,奋烈自有时”,自此我更懂得了劳动可以创造美好生活的道理。

上了高中后,食不果腹的历史已经结束。星期天或暑假,妈妈早上五点就会叫醒我,说猪草没有了,让我去绞一些。于是我穿着塑料拖鞋、挑上两个绳筐、带着两根竹子,去西头河。有时竹子短,我只能跨进河里,有时还要潜水几米,拔了水草推到河边,然后用竹子绞起,放在绳筐里挑回家。每年国庆节放假,是生产队丈量玉米秆分配到各家的时候,我赤着上身挥汗如雨,用铁锹帮着妈妈先把玉米秆铲倒,然后一捆一捆绑起来,再背在肩上慢慢运回家。肩上常常会磨破皮,非常疼,但为了帮助妈妈早点把活儿做完,我只能忍着痛继续干。尽管很累,也咬牙坚持了。古诗言“苦心人天不负”,吃苦耐劳的人,只要肯付出,就有很大可能战胜困难,达到心中的目标。

后来,我上了大学,做了中学语文教师,在教育园地耕耘了几十年,再也没有饿过肚子,吃肉吃鱼也成了极其普通平常的事。但那段从稚童到青年的经历,一直让我久久难以释怀。它有如一条溪水,伴随着我的人生流过了六十余年,似乎在提醒我“欲知大道,必先为史”。

历史从不遥远,也从未远去。其实苦与甜的挣扎,对于我们来说,是冶炼与淬火的过程,是最好的教科书和清醒剂。假如能对后来者产生一些启迪,我们这代人从儿时开始吃的苦,应该也算还是值得的。

供销社,我的沃土

□梅子

“发展经济,保障供给”——在乡间的小路上,赫然映入我眼帘的这8个大字,让我不由自主地惊呼“供销合作社!”是啊,南通供销合作社,一个亲切而又温馨的名字,历经60多年风雨沧桑,它在南通这片广袤的土地上茁壮成长;它是一部史书,在字里行间留下了南通供销合作社人深深浅浅的足印……对于我们60后70后,“供销合作社”和“发展经济,保障供给”这几个字是多么温暖的记忆,更何况是有着深深供销合作社情结、并与之有着不解之缘的我。

上世纪70年代,人们的生活还不富裕,供销合作社是儿时甜甜的梦。那时,镇上的供销合作社在我心里是新鲜和美好的。大屋子、长柜台、满目商品,糖果、点心、酱油、醋、酒以及花布的味道,都是那么香。我扯着妈妈的衣角,怯怯地走进琳琅满目的供销合作社柜台,满满都是诱惑:五颜六色的糖果、色彩缤纷的花布、各式各样的钟表,以及其他见过和没见过的商品。偶尔,会得到妈妈递过来的一块儿用花纸包着的糖块,那是多大的惊喜!我会一直珍藏,每次只舍得咬掉一点点含在嘴里,剩下的还用糖纸包起来,偶尔拿出来看看,都感觉很幸福。春节前,要是能扯上两三尺花布做件新衣衫,就已经提前进入新年的狂欢了。

在计划经济年代,许多商品都很紧缺,需凭票供应。供销合作社因为是独家生意,生意颇好。当时农村是公社、大队、生产队三级管理,供销合作社设有生产、生活、工业品等服务站,门店遍布全公社各个角落。而在人数比较多的大队,供销合作社还设有代购代销店,即“双代店”。这些“双代店”是农业学大寨运动中产生的服务农业、服务农民的“新生儿”,店员多由大队推荐、经供销合作社审批录用,大都是有文化的农村青年。“双代店”方便了群众购买生产、生活用品,还帮助农民代购代销农副产品、收购废旧物资。“双代店”一般都是早开门、晚关门,群众随到随买随卖,为供销合作社架起一条密切联系群众的桥梁,对繁荣当时农村经济、促进城乡发展起到了非常重要的作用。

改革开放后,供销合作社是少年美丽的向往。表哥在镇上供销合作社做售货员,我常在周末跑五六里地到表哥的店里,或是家里有人托他买东西,或是乡亲们有所求而陪同前往。除了可以得到几块饼干,我更羡慕表哥站在柜台里的那份自豪与神气,梦想有一天自己也可以进入供销合作社。

1990年,我21岁,由常德供销学校毕业,有幸成为一名南通供销合作社人。幼时的供销梦想,让我在对待工作时不敢有一丝懈怠,把为农服务放在首位。始终做到为农、务农、姓农,本就是供销合作社系统始终不渝坚持的方向。令我最为难忘的是有一年,我和晓江被抽调到严桥大队驻点支农,进驻大队后,与当地干部群众同住、同吃、同劳动。我们经常同村委一起研究农业规划、种植品种、产品收购、多种经营、农业增产增收等问题。我驻点的大队平均每人八分地,集体经济比较薄弱,农民收入单一。为了增加农民收入,我们引进了蘑菇、草菇栽培技术,设立常年收购点,提供产购销“一条龙”服务。为让有限的土地发挥出最大效益,我们还研究出了间套种方法以及在“四旁五边”地种植蓖麻、黄麻、红麻籽等,以此来充分挖掘土地的潜力,带领大队闯出了一条多种经营的路子。此外,我们还上门搜集农民的意愿,按照他们的需求,供应种子、化肥、农药、农膜及中小农具,支援他们春耕及双夏生产。

“改造自我,服务农民”,这是时代赋予供销合作社人新的历史使命。进入21世纪,供销合作社的改革不断深入,南通供销人经历了一次次改革的阵痛,并涅槃重生。经历了多年迷茫、困惑的供销合作社,终于又要通过这一次脱胎换骨的改革,走出低谷,走上一条回归服务“三农”的大道,在这条路上,我也将努力发挥出自己的一分余热。

合作社的故事

主办:江苏商贸职业学院 协办:南通日报社

投稿邮箱:jssyhzsxy@jsbc.edu.cn

云与树

□黄璐

春去夏来,院中的桃树,花落果结,藏在树叶间,又青又红,若隐若现。望着树中小桃子,我的眼前浮现出了尕妹那红彤彤桃花般的小脸庞……

那是60多年前的往事,父亲支边,全家西迁,我们兄妹4人也随父母来到西宁西郊生活,租住在一户藏族人家中。这家有个小女孩,大家都叫她“尕妹”。她红扑扑的脸上嵌着一双略带羞涩的眼睛,黑黑的皮肤、瘦瘦的骨架,又破又大的衣裤,绑在身上,使她显得愈加瘦小。我俩年龄相仿,约有七八岁吧。她内敛,我外向;她喊我“璐璐”,我喊她“尕妹”,很快我俩就交了朋友。

尕妹的童年很苦,但她很勤劳。那边室外的露天厕所周遭需要堆些土疙瘩,那土疙瘩既做厕纸,又做肥料,十分有用。尕妹主动请缨负责砸土做疙瘩。她扣紧腰带、猛甩肩膀,将土块砸向地面。片刻过后,汗珠如暴雨,滚滚而来,裹挟全身。她顾不得汗水黏人,反复举起砸下,直至将土疙瘩砸得无角无棱,才肯罢手。

劳作过后,便要休憩。我拉着尕妹的手,去家边的草原玩耍。我的手白嫩,她的手则有些许粗糙,不过我们都觉得惬意。一望无垠的草原中,有一汪清澈如洗的湖水。湖畔有十来棵野桃树,红花点点、碧叶丛丛。我俩躺在水边。我取出从南京带来的饼干,抓起一小把,送给尕妹。她睁大眼睛,把一块送入口,轻轻一抿,乐陶陶地说饼干甜蜜蜜的。我说继续吃,她有些不舍。端详着手中的饼干,她真心地说道:“这些饼干不仅好吃,而且好看,就像天上的云朵,各式各样,像太阳、像月亮、像星星,还有像牛像马的。我是第一次见,第一次吃咪。”我哈哈笑道:“假的哪比得过真的,你看草原上的云朵,又大又白,映在碧湖中,伴着桃花,清风一起,那真是行云流水、怡红快绿呢。”尕妹看来听不懂“怡红快绿”,便懵懵地陪着笑。有回,一辆卡车从草原上急速驶过。望着云朵下远去的车影,我兴奋地聊起南京的火车站、上海的汽车站,还有沪宁两地的繁华景象。尕妹投来羡慕的眼光,倏忽冒出一句:“我真想做一朵云彩,追着那辆卡车,走出草原,走进城市,去看看外面的世界。”我赶忙安慰她:“会有机会的,机会一定会有的。”

几年后,形势突变,父亲一人留在青海,我们回到老家如皋。不足三个月,父亲不幸牺牲。他牺牲时,鲜血染红制服,仿佛那湖畔的桃花;而他也像一棵树,永远扎根草原了。我们与尕妹也失联了。

整整60年后,我作为烈士后人,受邀坐高铁重返青海,那里发生巨变:道路桥梁,纵横交错;高楼大厦,鳞次栉比。当年的尕妹已是一位时髦的老太,用起了微信。回到湖畔,桃花依旧,我寻回了童年的快乐,打趣她是一片云朵。她淡然地说道:“如今应有尽有,生活舒适。我要做一棵树,坚守家乡的幸福。”说完,她莞尔一笑。望着湖水中她的笑脸,我的眼前又浮现出了当年的小红脸……

丰收 CFP供图

退出老乡群

□李晓

前不久,我从老家村子里那个微信群退出来了,操作完毕,不禁吐出一口气。

3年前,在城里的几个老乡建起了一个微信群。起初,群里很是热闹,大家如老家树林里飞来飞去的麻雀,整天叽叽喳喳的。遇到节日或某老乡家办喜事,群里便接连发红包,随即便有此起彼伏的感谢声,还有刚从卫生间出来没抢到红包的,会说上一声“错过好几个亿了”。

有天,一个群里平时潜水的老板,突然抛出红包,我刚好在,便抢了,点开一看顿时吓得腿软,是200元。原来,他发送了每人200元的平均包,群里乡人纷纷大赞“大气啊,老板!”“老板,发大财!”

自从这个老板发送大红包后,群里老乡们便很少发了,大家似乎对抢一毛两毛钱的红包感觉不好意思。但这结果却恰巧对上了我的想法:整天盯着手机,在群里做一个话痨,实在是耗费元气。

我是一个特别看重乡情的人。我还一直固执地认为,一个人是无法把灵魂的根须扎在钢筋水泥的城市森林里的。传统意义上的故乡,它应该是原生态的。故乡,是诞生生命的血地,是祖先们气息缭绕的地方。从猿到人的第一次直立行走,发生在莽莽苍苍的森林,也便注定了人类的基因,是飘荡在广袤的大地之上。

在城里,也时常涌动着乡愁,胃与灵魂有时还真得靠老家食物与风味喂养灌溉。但后来,我发现乡愁里有一些虚假尴尬的东西在注入。这些轻飘飘的乡愁,在遭遇了乡人们的现实后被打败。

比如建了微信群后,三天两日,便有某某老乡家老翁举办寿辰宴席、某某老乡家喜得孙子孙女办百日宴、某某老乡家在城里搬迁新居办喜宴的邀约,还有老乡过整生日办酒。当然这些宴席,也不是白吃的,要随一份礼金。乡人们在群里发布消息时,还披上一层温情脉脉的面纱,比如什么共同分享生日喜悦,什么一起见证新婚庆典之类的。不管怎样,我大多都去参加了。

一个乡人60岁寿宴,我发现收礼处竟然排起了长队。收礼处有4个人,一个写字、一个发红包、一个装烟,还有一个则维持秩序。那天的宴席,据说办了70多桌。

有一个月,我接连到11家人家吃酒。我开始感到心堵。因为感觉乡人们这样争先恐后举办宴席,有攀比炫耀,也许还有抢机会回收礼金的急迫。

老乡微信群里,有来城里定居的乡人,也有留守在村里和散布四方的乡人。建群之初,有几个刚学会使用微信的乡人每天晨昏就在群里道“早上好”“中午好”“下午好”“晚上好”,还发送各种微信表情,起初还觉得乡情温暖,后来感觉有些腻味了。有几个深夜睡不着觉的乡人,半夜三更还在微信群里嚷嚷不停。

有一次,我在微信群里委婉地表达了发送信息最好不要无休无止的意思。一个凌晨发送“早上好”的乡人迅速回复:“哎呀,不要以为你有文化嘛。”我……

今年夏天,一个在上海的乡人,邀请我一同回老家村子,他要捐款20万元,帮助老家一个养老服务中心。我大为感动,准备喊本地报社记者一同前往村子里搞个新闻报道,这个老乡摆摆手说不用了。捐完款后,上海老乡准备在城里宴请村人,让我帮忙在微信群里发个通知。于是我发布了,群里老乡大赞他的慷慨。

那天在城里,上海老乡办了20多桌高标准宴席。他之前便吩咐过餐厅老板把店里最好的菜、最好的酒都安排上,让自己的老乡们吃好喝好。大家果然吃喝满意,在微信群里再次兴奋起来,毫不吝惜地为上海老乡叫好。

“你们看,村子里要是多几个这样对村里有杰出贡献的人就好了,比那些发表一点文章就沾沾自喜的人强多了。”微信里突然迸出的这句话让我一惊,发这段话的,是一个退休的村干部。

我明显感到他这话是针对我的。的确有一次,他误以为我这个小文人在城里本事大,于是托我去为村里修建基础设施争取一笔项目资金。我出于爱惜自己羽毛的虚荣心理,但也确实想为老家做一点实事,而不是只用孱弱的文字歌颂村子的稻谷玉米大豆,就找到一位在城里某单位工作的官员朋友。那人与我谈论了一会儿苏东坡的诗词后,对我果断表态:一切都按政策与原则进行,你老家村子的事,对不起,我办不到。我灰溜溜地掩门而去,听见后面传来的声音:“下次我们接着谈苏东坡啊。”

我没有在老乡微信群里说什么,静悄悄地退群了。从此以后,我要像老家的古墓一样沉默。我要把对故土的感情,藏在内心土壤的最深处,而不是让我灵魂干枯的微信群里。

寻常巷陌

情感驿站

父爱如山亦如花

□赵鸿飞

我出生在20世纪70年代初期的农村,那时粮油还是计划供应。父亲是个泥瓦匠,“灾年饿不死手艺人”,母亲因此嫁给家境贫寒的父亲。听奶奶说过,父亲每天早上经常只喝一点稀粥就出去打零工,怕多吃了其他人没得吃。因为营养不良,母亲奶水不多,我经常被饿得哇哇大哭。可能就是那时哭坏了嗓子,断送了“歌星”前途。

大概我哭得太凶,父亲有次就在途中买了两斤云片糕挂在自行车车把上,准备晚上回家熬给我吃。那年代吃云片糕算是“轻奢”行为。到工地后,父亲同事发现了云片糕,就偷偷取下藏起来。及至下午,同事开玩笑说“赵师傅客气,买了云片糕给大家吃吃。”大家起哄应和。父亲这才发现车把上的云片糕不见了,突然就急了:“不要开玩笑,我伢儿晚上等着吃呢!”大家一听是给孩子吃的,忙把云片糕还给父亲。据说父亲就这样想方设法把我养得白白胖胖的。

父亲平时沉默少言,唯一话多的时候,就是喝了老酒后。记得刚参加工作那年,学校召开青年教师家长座谈会,我告诉父母,会上家长要发言。母亲让父亲去,父亲同意了。毕竟儿子当上教师,在村里也是光荣的事。为了让父亲能够多说几句,在晚上座谈会前,我请父亲下了馆子,特地点了一斤黄酒和几个菜。父亲喝得也高兴。本以为到座谈发言时,父亲会像平时喝酒后那样侃侃而谈、滔滔不绝,哪知父亲接过话筒后,就说了两句话“……孩子还很年轻……请学校多培养……”会场一片寂静,只听见话筒里传出父亲紧张的喘息声。大家等了一段时间后,校长发现父亲不说了,就带头鼓掌化解了尴尬。现在想想,那是父亲为完成儿子的任务,人生中第一次在正式会场上勇敢发言。

如今,老家已拆迁,父母都搬进安置房、拿上了退休金,日子过得挺好。只是母亲因患糖尿病双眼失明,平时都由父亲照顾着。一般情况下,父亲都不打电话给我,怕影响我工作。今年我假日回家,父亲告诉我,前些日子家里的仙人球开了十余朵花,他用手机拍下等我回来欣赏。我知道仙人球花期短,但非常漂亮,忙找到视频看。这是何等高贵的花呀,我好像隔着屏幕都闻到花的清香了!仙人球花语寓意着生命的顽强和吉祥如意,让人不由得更加喜欢。

看着花儿,又看看一旁年过八旬、满头白发的父亲,我不禁感慨:父亲虽已老,却依然还在为我遮风挡雨,还在与我分享生命中的美好。

本版投稿邮箱:2457901059@qq.com